

中国气象局综合观测司

气测函〔2024〕12号

综合观测司关于成立气象计量自动化 技术组的函

探测中心、华云集团，内蒙古区气象局、江苏省气象局、浙江省气象局、安徽省气象局、湖南省气象局、贵州省气象局、新疆区气象局、山东省气象局，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热工所，中国计量大学计量测试工程学院，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仪器科学与光电工程学院，航天新气象科技有限公司，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佐格微系统（杭州）有限公司：

为推进气象计量自动化、信息化和社会化，发展先进的气象计量技术，建设与气象观测相适应的计量业务，我司决定成立气象计量自动化技术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技术组组成人员

组 长：宏 观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副组长：张 宇 中国气象局综合观测司

边泽强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杨荣康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成 员：

崔骊水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热工所
郝小鹏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热工所
孔 明 中国计量大学计量测试工程学院
蔡晋辉 中国计量大学计量测试工程学院
冯仁剑 北航仪器科学与光电工程学院
于 宁 北航仪器科学与光电工程学院
陈 曦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崇 伟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方海涛 安徽省气象局
李建宇 湖南省气象局
邹 超 江苏省气象局
罗 昶 浙江省气象局
蔡振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
任 燕 山东省气象局
邱 实 山东省气象局
杨 震 贵州省气象局
温晓辉 内蒙古自治区气象局
杨加春 华云升达（北京）气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阎加俊 航天新气象科技有限公司
赵芳芳 中环天仪（天津）气象仪器有限公司
董立军 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诸葛杰 佐格微系统（杭州）有限公司

二、技术组职责

1. 负责调研地面气象计量自动化新技术，开展地面气象计量自动化技术业务适应性研究；

2. 为全国地面气象计量自动化业务发展规划和业务运行方案制定提供技术支撑；

3. 负责研究制定气象计量自动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技术方案，提高气象计量信息化水平；

4. 负责开展与计量自动化配套的地面检定规程或校准规范的研究和制修订；

5. 负责开展地面气象观测要素现场自动化校准技术和方法研究。

三、技术组工作制度

1. 技术组在综合观测司的组织下开展工作，负责落实中国气象局关于气象计量业务发展的有关工作部署。

2. 技术组原则上每年至少召开 1 次全体会议，研究年度重要工作事项，审议重要咨询报告，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也可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专题会议。

3. 技术组成员应自觉遵守有关保密制度，在工作中秉持客观、独立、中立原则。

4. 技术组成员任期一般为两年，可以连任。成员由于职务和岗位变动，不能继续履行其职责时，由组长商成员单位另行选派。

(此页无正文)

中国气象局综合观测司

2024年1月19日